

证券代码：300516

证券简称：久之洋

公告编号：2024-021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完成股权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4年4月14日，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持股5%以上股东北京派鑫科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派鑫”）的股东孙秀荣、孙爱华与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船投资”）共同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合同》，中船投资拟通过协议的方式受让孙秀荣、孙爱华合计持有的北京派鑫100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权转让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实施情况公告》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权结构等情况拟发生变动的公告》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孙秀荣、孙爱华）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北京派鑫发来的《告知函》，北京派鑫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股东已由孙秀荣、孙爱华变更为中船投资，并取得了由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。

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中船投资直接持有北京派鑫100%的股权，从而间接持有公司17,553,962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9.75%。中船投资的一致行动人华中光电技术研究所持有公司104,850,000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58.25%。中船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华中光电技术研究所合计持有公司122,403,962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68%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15日